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2年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2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8.00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2年8月26日，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7.9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14日、7月20日、8月26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4）及《关于202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截至2022年10月12日，公司该轮股份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7,382,1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最高成交价为29.5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2.6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93,137,518.36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2 年回购公司股份尚余 3,916,285 股未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本次注销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的原因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若公司未能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6 个月内实施，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因此，公司拟将 2022 年回购计划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3,916,285 股已回购未使用股份按规定予以注销。

本次股份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将由 649,095,713 股变更为 645,179,428 股。

三、本次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以截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本结构为基准，本次股份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预计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483,355	1.77%	0	11,483,355	1.7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7,612,358	98.23%	-3,916,285	633,696,073	98.22%
三、总股本	649,095,713	100.00%	-3,916,285	645,179,428	100.00%

注：最终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专户库存股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五、本次注销的后续安排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相关管理

人员办理本次股份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